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全部或部分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並合資格親自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日期的其他日期，於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股票。

合資格親自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領。倘閣下為合資格親自領取的公司申請人，閣下的授權代表須攜同加蓋公司印章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和授權代表於領取時均須出示獲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

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其股票(如適用)將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至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全部或部分申請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通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予彼等的退回股款金額。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前查閱並向香港結算報告任何誤差。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852 2979 7888)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ip.ccass.com>)(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及應付予彼等的退回股款金額。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以及將退回股款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活動結單，列明存入彼等的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彼等各自的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預期將於2023年9月27日（星期三）存入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僅於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未根據其各自條款於2023年9月2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終止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2023年9月2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根據公開可得的分配詳情於收到股票前或於股票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前買賣股份的投資者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收到的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將持有264,834,29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31.46%。據此，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規定，公眾人士所持股份數目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董事確認，於上市時三大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並未超過公眾人士所持股份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的規定。董事確認，於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開始買賣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3年9月28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3年9月2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9686。

承董事會命
東軟熙康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劉積仁博士

香港，2023年9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宗文紅女士；非執行董事劉積仁博士、盧朝霞女士、王楠博士、蒲成川先生及陳連勇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艷女士、方唯一博士及印桂生博士。